

經濟部南港軟體園區 公辦民營服務中心—委託誼光國際辦理

南港軟體園區 二期

年 月 日

夜間車位出租服務申請書 11401 版 新租變更

承辦人員

申請人	公司名稱		行動電話
電子信箱			聯絡電話
通訊地址			統一編號
發票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車牌號碼
承租內容	二期環評室內停車場一樓汽車位		卡片外碼
承租期間	114 年 月 日至 114 年 月 日		卡片內碼
承租數量	位	金額 (含稅)	元/半年
付款日	(企業客戶必填)		付款方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款
備註	出租方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季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年		
	<p>1. 夜間停車收費每月 1,200 元(含稅,以下同),租金繳交方式為季繳,須於每年 3、6、9、12 月當月 25 號前,繳清下季租金;車輛需停放於本中心指定車格區域(詳如附件平面圖所示),並請統一於駕駛座前擋玻璃明顯處放置停車證,以利管理人員巡查。</p> <p>2. 車主請依循上述規定辦理,如每月經查違規超過三次,將暫停下一季度車位租賃權。</p> <p>3. 停車時間:當日晚上 18:30 至隔日早上 09:30,若於規定時間內仍未離場,管理人員將開立臨停繳費單(以臨停 40 元/時計算之),車主須至繳費亭繳費後方可離場。</p>		

停車管理規定

- 一、南港軟體園區二期環評一樓室內停車場(以下簡稱本停車場),每一車位月租金為新台幣 4,500 元(含稅)。匯款戶名:誼光國際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、匯款銀行:第一銀行南港分行(007)、帳號:10110108178。
- 二、本申請書經本中心與承租人雙方簽訂後,承租人即擁有約定承租期間之車位優先承租權,無需逐月填寫申請書;但需於當月 25 號(如遇假日需提前一個工作日)下午 5 點前,至一期 A 棟二樓服務中心辦公室或匯款繳交次月租金,如無繳納視同放棄租賃權利,本中心有權開放其他候補人承租。
- 三、承租人約定停放車輛有所異動或欲終止承租,需於五個工作日前通知本中心辦理相關作業,退租日需含此五日通知期。退租之退款基準日為當月 15 號,退租日在 15 號前(包含 15 號當日),退還半個月租金;退租日超過 15 號則不予退費。退租之金額,以銷售折讓方式處理之。
- 四、本停車場月租車無固定車位,使用車牌辨識系統進出,以本申請書約定車號為準。承租人不得將月租車位之全部或部份轉租、借與第三者或允許第三者共同使用。
- 五、本停車場提供汽車停車及進出使用,車輛駕駛人應配合並遵守下列相關事項~
 1. 車內請勿放置貴重物品,如有遺失,本中心不負任何保管與賠償責任。
 2. 車道嚴禁怠速停車(依據環保署規定,車輛停車超過 3 分鐘未熄火將開罰。)
 3. 請遵循停車場內之車道指示行駛方向,嚴禁逆向。
- 六、若有違反本停車場相關管理規定者,本中心除可予以拍照存證外,經勸導後仍違反者,將永久取消承租人車位租賃權利,不可有議;如究因於駕駛人疏忽而損毀他人車輛或現場環境設施時,車位承租人應負賠償之責。
- 七、本管理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本中心得因時制宜予以修改或增補公告,並施行之。

服務中心簽核章

業務承辦 / 日期:

申請單位簽章

業務承辦 / 日期: